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14日至2025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8285360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30日

商 标

泰 林

申 请 人 江门市泰林精密机械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外海街道街道麻一工业区邓坑3号厂房

代理机构 广东颖联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维尼龙抽丝设备；编织机；制花边机；轧花机；纺织品轧光机；化学纤维纺织机；纺织机；纱线并条机；纺织工业用机器；丝线绕线机